

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**交易内容：**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诺力股份”）全资子公司无锡中鼎集成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鼎”或“中鼎集成”）根据发展战略规划，拟以竞拍方式取得无锡市惠山区 XDG(HS)-2023-18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取得土地使用权后，公司拟投资建设智能物流设备生产基地。

● **投资金额：**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12.0018 亿人民币。

● **相关风险提示：**

1、公司本次项目投建事宜涉及购买土地使用权，且土地使用权的购买需通过公开竞拍方式进行，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、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2、本次项目实施尚需办理土地使用权、施工许可等前置手续，在后续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经济形势、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、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等因素调整的可能性，因此该项目可能存在顺延、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的风险。

3、项目投资金额较大，主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，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存在不确定性。如果投资、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、信贷政策、融资渠道、利率水平等发生变化，将使公司承担一定的资金风险。

4、虽然公司拥有较丰富的项目实施及管理经验，对项目建设、经营管理等均做了较为妥当的风险控制安排，但项目建设及后期运营过程中仍存在市场风险、原材料价格风险等一些不确定因素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鼎集成根据发展战略规划, 拟以竞拍方式受让位于拟以竞拍方式取得无锡市惠山区 XDG(HS)-2023-18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(以实际出让文件为准)。中鼎集成取得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后, 拟总投资不超过 12.0018 亿建设智能物流设备生产基地, 该项目拟分期分批建设, 其中第一期项目投资不超过 3.5 亿元, 具体项目投资进度以正式项目实际投资方案为准。

(二) 董事会审议情况。

2024 年 5 月 15 日,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, 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,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此项投资的所有后续事项, 并签署与此项投资相关的手续及文件。

本次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, 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

无锡中鼎集成技术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20206684934305A

成立时间: 2009-02-09

注册地: 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大槐路 5 号

法定代表人: 丁晟

注册资本: 7400 万元

主营业务: 信息系统集成技术的研发、销售、服务,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;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; 企业管理服务(不含投资与资产管理);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; 起重运输设备、自动化立体仓库成套设备、输送设备及辅助设备、自动控制系统、货架、金属结构的设计、研发、制造、销售、安装、维修;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(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主要股东: 诺力股份持股 100%。

三、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基本情况

根据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“锡工告字[2024]7号”，中鼎集成拟竞拍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基本情况如下：

- 1、土地位置：惠山区洛社镇志公路与洛杨北路交叉口西南侧
- 2、土地用途：工业用地
- 3、土地面积：47182 m²
- 4、挂牌起始价：2831 万元人民币
- 6、竞买保证金：566.2 万元人民币
- 7、土地使用年限：50 年

建设项目最终用地位置、面积、土地用途、使用年限等以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载明的为准。

公司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出让方为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，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、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均不存在其他关系，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- （一）项目名称：建设智能物流设备生产基地。
- （二）实施主体：中鼎集成及其子公司。
- （三）投资金额及来源：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12.0018 亿元，主要来源为自筹资金。
- （四）建设地点与规模：

项目拟选址于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，该项目拟分期投资建设，其中第一期项目投资不超过 3.5 亿元，拟建设年产 2500 台堆垛机及智能物流配套产品项目。

五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项目的投资建设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如项目顺利实施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，扩大公司业务规模，提升公司竞争力。本项目尚处于投资建设阶段，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六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1、公司本次项目投建事宜涉及购买土地使用权，且土地使用权的购买需通过公开竞拍方式进行，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、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

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2、本次项目实施尚需办理土地使用权、施工许可等前置手续，在后续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经济形势、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、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等因素进行调整的可能性，因此该项目可能存在顺延、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的风险。

3、项目投资金额较大，主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，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存在不确定性。如果投资、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、信贷政策、融资渠道、利率水平等发生变化，将使公司承担一定的资金风险。

4、虽然公司拥有较丰富的项目实施及管理经验，对项目建设、经营管理等均做了较为妥当的风险控制安排，但项目建设及后期运营过程中仍存在市场风险、原材料价格风险等一些不确定因素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15日